

江苏省石油化工过程关键设备数字孪生技术工程研究中心

开放课题管理办法

为了促进本重点实验室的全面开放，本着“开放、流动、联合、竞争”的运行管理机制，根据《江苏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管理办法》，制定了本工程中心的开放课题管理办法。

1、旨在吸引国内外优秀学者，在石油化工过程关键设备的效能、安全管理，运行机理模拟中，所涉及的数字孪生建模、信息物理融合、数字仿真、模型优化、信息交互与协同技术等方面的研究与应用提供坚实的科学基础和培养高层次的科技人才。

2、开放课题每年申报一次。国内外学者依据项目指南，联合本中心科技人员合作申报。经工程中心学术委员会评议初审，报学校审核后择优支持。

3、课题申请者须为高级以上技术职称或中级职称具有博士学位的科研人员。

4、每个开放课题的经费申请额度为 1.6 万元，要求在 2 年内结题。结题要求：以“常州大学 江苏省石油化工过程关键设备数字孪生技术工程研究中心”为第一署名单位发表 1 篇 SCI 或者 EI 检索论文（JA），同时标注资助名称及资助号。结题方式：**提交结题报告和相关论文的复印件。**

5、成果标注要求：应将“常州大学，江苏省石油化工过程关键设备数字孪生技术工程研究中心，213159 (Changzhou University,Jiangsu Engineering Research Center of Digital Twinning Technology for Key Equipment in Petrochemical Process, 213159, China)”列为作者单位，并注明“江苏省石油化工过程关键设备数字孪生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开放课题基金资助项目(编号：DT2020720)，supported by Jiangsu Engineering Research Center of Digital Twinning Technology for Key Equipment in Petrochemical Process”。

6、开放课题经费由本工程中心统一管理，主要用于报销课题研究所需的材料费、仪器维修费、测试费、差旅费、论文版面费等。